

关于 2021 年莱芜区区级预算调整方案的 报 告

——2021 年 12 月 29 日在莱芜区第十八届

人大常委会第 36 次会议上

莱芜区财政局局长 陈培富

主任、各位副主任、各位委员：

我受区政府委托，向区人大常委会作《关于 2021 年莱芜区区级预算调整方案的报告》，请予审议。

一、全区财政收入预计完成情况

2021 年，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完成 50 亿元，增长 13.8%，比年初代编预算提高 3.8 个百分点。**分部门看：**税务部门预计完成 43.9 亿元，增长 11.2%；财政部门预计完成 6.1 亿元，增长 37.4%。**分结构看：**税收收入预计完成 40.7 亿元，增长 11.9%，占地方财政收入的比重为 81.4%；非税收入预计完成 9.3 亿元，占地方财政收入的比重为 18.6%。

二、区级预算调整方案

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情况

1. 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调增 5.7 亿元。其中：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调增 1.65 亿元，主要是泰钢、九羊等钢铁企业恢复性增长，缴纳税收增加；调入资金等转移性收入调增 4.05 亿

元，主要是按照省、市要求加大财政存量资金盘活力度，努力增加财政可支配收入。

2. 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调增 5.7 亿元。其中：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增 6 亿元，主要用于化解往年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缺口及疫情防控支出；转移性支出调减 0.3 亿元。

（二）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情况

1. 区级政府性基金总收入调增 35.9 亿元。其中：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调增 16 亿元，主要是加大土地运作力度，国有土地出让收入大幅增加；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转贷收入调增 18.56 亿元；调入资金等转移性收入调增 1.34 亿元，主要是债券使用单位缴纳债券项目收益增加。

2. 区级政府性基金总支出调增 35.9 亿元。其中：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调增 22.8 亿元，主要是支持山东重工绿色智造产业城、智慧齐鲁产业园、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等重点项目建设；调出资金等转移性支出调增 13.1 亿元，主要用于补充一般公共预算财力不足。

（三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整情况

1. 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调减 2.9 亿元。其中：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调减 3 亿元，主要是区属国有企业缴纳收入调整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；上级补助等转移性收入调增 993 万元。

2. 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支出调减 2.9 亿元。其中：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调减 2.96 亿元，改由一般公共预算列支；结转下年支出调增 633 万元。

三、地方政府债券情况

2021 年，市级下达我区新增专项债 23.56 亿元，其中：用于产业园区基础设施项目 19.91 亿元，用于棚户区改造项目 1.75 亿元，用于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 1.9 亿元；下达我区再融资债券 9.43 亿元，用于偿还以前年度发行的地方政府债券到期本金。

主任、各位副主任、各位委员，面对当前形势，各级财税部门将认真贯彻区委、区政府决策部署，深化财税改革，提升管理绩效，锐意进取、埋头苦干，为全区高质量发展抢占先机、赢得优势，为建设幸福和谐新莱芜贡献力量！

- 附件：1. 2021 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调整表（表 1）
2. 2021 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整表（表 2）
3. 2021 年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调整表（表 3）
4. 2021 年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调整表（表 4）
5. 2021 年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调整表（表 5）
6. 2021 年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调整表（表 6）